

上岸必看 | 体检？政审？你需要知道的这里都有！

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

第一条 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病、冠心病、先天性心脏病等器质性心脏病，不合格。先天性心脏病不需手术者或经手术治愈者，合格。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排除病理性改变，合格：

- （一）心脏听诊有杂音；
- （二）频发期前收缩；
- （三）心率每分钟小于 50 次或大于 110 次；
- （四）心电图有异常的其他情况。

第二条 血压在下列范围内，合格：收缩压小于 140mmHg；舒张压小于 90mmHg。

第三条 血液系统疾病，不合格。单纯性缺铁性贫血，血红蛋白男性高于 90g/L、女性高于 80g/L，合格。

第四条 结核病不合格。但下列情况合格：

- （一）原发性肺结核、继发性肺结核、结核性胸膜炎，临床治愈后稳定 1 年无变化者；
- （二）肺外结核病：肾结核、骨结核、腹膜结核、淋巴结核等，临床治愈后 2 年无复发，经专科医院检查无变化者。

第五条 慢性支气管炎伴阻塞性肺气肿、支气管扩张、支气管哮喘，不合格。

第六条 慢性胰腺炎、溃疡性结肠炎、克罗恩病等严重慢性消化系统疾病，不合格。胃次全切除术后无严重并发症者，合格。

第七条 各种急慢性肝炎及肝硬化，不合格。

第八条 恶性肿瘤，不合格。

第九条 肾炎、慢性肾盂肾炎、多囊肾、肾功能不全，不合格。

第十条 糖尿病、尿崩症、肢端肥大症等内分泌系统疾病，不合格。甲状腺功能亢进治愈后 1 年无症状和体征者，合格。

第十一条 有癫痫病史、精神病史、癔病史、夜游症、严重的神经官能症（经常头痛头晕、失眠、记忆力明显下降等），精神活性物质滥用和依赖者，不合格。

第十二条 红斑狼疮、皮炎和/或多发性肌炎、硬皮病、结节性多动脉炎、类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弥漫性结缔组织疾病，大动脉炎，不合格。

第十三条 晚期血吸虫病，晚期血丝虫病兼有橡皮肿或有乳糜尿，不合格。

第十四条 颅骨缺损、颅内异物存留、颅脑畸形、脑外伤后综合征，不合格。

第十五条 严重的慢性骨髓炎，不合格。

第十六条 三度单纯性甲状腺肿，不合格。

第十七条 有梗阻的胆结石或泌尿系结石，不合格。

第十八条 淋病、梅毒、软下疳、性病性淋巴肉芽肿、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不合格。

第十九条 双眼矫正视力均低于 4.8（小数视力 0.6），一眼失明另一眼矫正视力低于 4.9（小数视力 0.8），有明显视功能损害眼病者，不合格。

第二十条 双耳均有听力障碍，在使用人工听觉装置情况下，双耳在 3 米以内耳语仍听不见者，不合格。

第二十一条 未纳入体检标准，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严重疾病，不合格。

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

本标准适用于报考对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职位公务员的考生。报考对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职位公务员的考生，其身体条件应当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和本标准有关职位对身体条件的要求。

第一部分 人民警察职位

第一条 单侧裸眼视力低于 4.8，不合格（国家安全机关专业技术职位除外）。法医、物证检验及鉴定、信息通信、网络安全管理、金融财会、外语及少数民族语言翻译、交通安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排爆、警犬技术等职位，单侧矫正视力低于 5.0，不合格。

第二条 色盲，不合格。色弱，法医、物证检验及鉴定职位，不合格。

第三条 影响面容且难以治愈的皮肤病（如白癜风、银屑病、血管瘤、斑痣等），或者外观存在明显疾病特征（如五官畸形、不能自行矫正的斜颈、步态异常等），不合格。

第四条 文身，不合格。

第五条 肢体功能障碍，不合格。

第六条 单侧耳语听力低于 5 米，不合格。

第七条 嗅觉迟钝，不合格。

第八条 乙肝病原携带者，特警职位，不合格。

第九条 中国民航空中警察职位，身高 170-185 厘米，且符合《中国民用航空人员医学标准和体检合格证管理规则》IVb 级体检合格证（67.415（c）项除外）的医学标准，合格。

第十条 海关海上缉私船舶驾驶职位、海上缉私轮机管理职位、海上缉私查私职位、出入境边防检查船舶驾驶职位，还需执行船员健康检查国家标准和《关于调整有关船员健康检查要求的通知》（海船员[2010]306 号）。

第二部分 其他职位

第十一条 色弱，口岸现场旅客检查职位、海关货物查验职位、测绘及地图印刷方面职位、医学检验职位、纺织品检验监管职位、仪器检验监管职位、化妆品检验监管职位及动植物检疫职位，不合格；

色盲（单色识别能力正常者除外），外交部门职位、机电检验监管职位、化工产品检验监管职位、化矿产品检验监管职位、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职位及登轮检疫鉴定职位，不合格。

第十二条 肢体功能障碍，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职位、登轮检疫鉴定职位、现场查验职位及海关货物查验职位，不合格。

第十三条 双侧耳语听力均低于 5 米，机电检验监管职位、化工产品检验监管职位、化矿产品检验监管职位、动物检疫职位及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职位，不合格。

第十四条 嗅觉迟钝，食品检验监管职位、化妆品检验监管职位、动植物检疫职位、医学检验职位、卫生检疫职位、化工产品检验监管职位及海关货物查验职位，不合格。

第十五条 传染性、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医学检验职位、卫生检疫职位、食品检验监管职位、化妆品检验监管职位、动植物检疫职位、化工产品检验监管职位及口岸现场旅客检查职位，不合格。

第十六条 中国民航飞行技术监管职位，执行《中国民用航空人员医学标准和体检合格证管理规则》的 I 级（67.115（5）项除外）或 II 级体检合格证的医学标准。

第十七条 水上作业人员职位，执行船员健康检查国家标准和《关于调整有关船员健康检查要求的通知》（海船员[2010]306 号）

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规范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严把公务员队伍入口关，建设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各级机关录用担任一级主任科员以下及其他相当职级层次公务员的考察工作。

第三条 公务员录用考察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突出政治标准，坚持实事求是、公道正派，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考察情况应当全面、客观、真实、准确。考察情况作为择优确定拟录用人员的主要依据。

第四条 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负责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管理、指导和监督。

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招录机关按照公务员主管部门的要求，负责本机关及直属机构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市（地）级以下招录机关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组织实施，按照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第五条 考察人选所在单位（学校）以及相关单位应当配合考察工作，客观、真实提供有关情况。

考察人选所在单位（学校）或者相关单位党组织、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应当按照管理权限，就考察人选政治素质、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情况提出意见。

第六条 招录机关根据报考者的考试成绩等确定考察人选。

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招录机关可以差额确定考察人选。市（地）级以下招录机关一般等额确定考察人选，经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同意，也可以差额确定考察人选。差额考察人数与计划录用人数的

比例一般不高于 2:1。

第七条 考察时，应当全面了解考察人选的德、能、勤、绩、廉，严把政治关、品行关、能力关、作风关、廉洁关，主要考察下列内容：

（一）政治素质。注重了解政治理论学习情况，深入了解政治信仰、政治立场、政治意识和政治表现等情况，重点考察是否符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等政治要求。

（二）道德品行。注重了解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忠诚老实、公道正派，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等情况，关注学习、工作时间之外的表现情况。

（三）能力素质。注重了解学习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组织协调能力以及履行招考职位职责需要的其他能力，加强对专业素养的考察，注意了解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作风、专业精神等情况。

（四）心理素质。注重了解意志品质、内在动力、自我认知、情绪管理等情况，重点了解承受较大压力、遇到困难挫折时的精神状态和应对能力。

（五）学习和工作表现。注重了解学习态度、学习成绩、工作作风、工作实绩等情况，以及在学习和工作中表现出的素质潜能、模范作用、责任心、服务意识、团结协作精神等。

（六）遵纪守法。注重了解遵守法律法规和纪律规定、依法依规办事等情况。

（七）廉洁自律。注重了解遵守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做到公私分明、克己奉公，保持高尚情操、健康情趣等情况。

考察时，注意核实考察人选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材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是否符合报考资格条件，是否具有应当回避的情形，身心健康状况，以及与招考职位的匹配度等情况。

第八条 对于下列人员，除了考察第七条规定的内容外，还应当注意考察与之相应的有关情况：

（一）对于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一般应当深入到项目组织单位和服务单位，了解在基层的工作表现和干部群众的认可程度以及考核等情况。

（二）对于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一般应当到就读的高校和服役部队深入了解学习和服役期间的表现情况。

（三）对于具有国（境）外学习或者工作经历的人员，可以通过适当方式或者委托相关部门协助了解在国（境）外的学习、工作、社会交往等情况。

（四）对于报考机要、国家安全等涉密职位的人员，一般应当考察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的有关情况。

（五）对于报考要求具有基层工作经历职位的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严格甄别、准确认定其基层工作经历情况。

第九条 考察人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确定为拟录用人员：

（一）有公务员法第二十六条所列情形的；

（二）有公务员法第五十九条所列行为的；

（三）不具备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确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或者不符合招考职位有关要求的；

（四）因犯罪被单处罚金，或者犯罪情节轻微，人民检察院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或者人民法院依法

免于刑事处罚的；

(五) 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六) 被开除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籍的；

(七) 被机关或者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 辞退未满 5 年的；

(八) 高等教育期间受到开除学籍处分的；

(九) 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舞弊行为的；

(十) 政治素质、道德品行、社会责任感、为民服务意识和社会信用情况较差，以及其他不宜录用为公务员的情形。

第十条 对考察人选应当进行实地考察，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得以函调、委托考察等形式代替。

根据实际需要，经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同意，考察工作可以适当前置。

第十一条 考察应当组成考察组。考察组由 2 人以上组成，一般由组织(人事) 部门的人员和熟悉招考职位情况的人员共同组成。

考察组应当坚持原则、公道正派、深入细致，如实反映考察情况和意见，对形成的考察材料负责。考察组成员与考察人选之间有公务员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所列亲属关系和第七十六条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报告并回避。

考察前，应当对考察组成员进行培训，提供考察人选的有关情况，明确考察内容、考察程序、工作要求和纪律等。

第十二条 考察工作一般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一) 同考察人选所在单位(学校) 或者相关单位沟通，确定考察的时间安排、步骤和有关要求等。

(二) 根据考察人选的不同情况，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发布考察公告。

(三) 采取个别谈话、审核人事档案(学籍档案)、查询信用记录等方法，根据需要也可以进行民主测评、家访、见习考察、延伸考察等，广泛深入地了解考察人选情况。

(四) 听取考察人选所在单位(学校) 或者相关单位党组织、组织(人事) 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五) 同考察人选面谈，进一步了解其政治立场、思想品质、价值取向、见识见解、适应能力、性格特点、身体状况、心理素质等方面情况，以及缺点和不足，印证相关评价意见，了解个人有关事项，核实有关情况。

(六) 综合分析考察情况，注重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根据一贯表现，全面、客观、公正地对考察人选作出评价，撰写考察材料。考察材料由考察组全体成员签名，所附证明材料应当注明出处，并由相关证明人签名或者加盖公章。

第十三条 考察工作应当在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完成期限可以适当延长，一般不得超过 90 日；情况复杂的，经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再延长，但不得超过 30 日：

(一)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二) 涉嫌违法犯罪且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三) 线索具体、有可查性的信访举报尚未调查清楚的；

- (四) 人事档案(学籍档案)材料或者信息涉嫌造假尚未核准的;
- (五) 人事档案(学籍档案)中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存疑尚未查清的;
- (六) 其他需要延长考察期限的情形。

到规定的完成期限(含延长期限)时,有关审查调查或者司法程序仍未终结的,一般应当终止录用程序。

第十四条 招录机关根据考试成绩、体检结果和考察情况等,集体研究确定拟录用人员。

拟录用结果应当及时通知考察人选。考察人选有异议的,应当及时复核相关情况,并作出复核结论。

第十五条 考察人选达不到公务员应当具备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考职位要求时,是否递补考察人选、具体递补原则和办法,由省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确定。

第十六条 实行考察工作责任制。因失察失责造成不良后果的,应当根据具体情况,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组织实施机关、工作人员和考察人选以及考察人选所在单位(学校)相关人员等在考察工作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七条 考察工作接受监督。公务员主管部门、招录机关和相关部门应当及时受理信访、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等,并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处理。

第十八条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的录用考察,参照本办法执行。

经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同意,对有关招录机关录用考察工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中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知识延伸——体检前注意事项】

一、体检前三天,请注意清淡饮食,不吃动物血制品、动物内脏等高脂、高蛋白食物,不饮酒,不要吃对肝、肾功能有影响的药物。

二、建议体检前一天不吃或少吃水果,尤其是葡萄或含维生素C成分较高的水果。体检前一天晚上8时起,避免进食和剧烈运动,晚上10时以后请勿吃任何食物。保持充足睡眠,休息不好会影响血糖、血脂、血压。

三、体检当日起床后,禁食、禁水。如果口干,可以喝一小杯白开水。当日早上禁止饮用蜂蜜水等含糖量饮品及嚼口香糖,也不能喝别的饮料。否则会对胆囊、胰腺超声、血脂有影响。

四、高血压、心脏病、高脂血症等需要长期服药的慢性病患者,一般可以按常规服药,请少量清水送服。糖尿病患者请随身携带降血糖药,空腹项目结束后,吃早餐并按常规服药。

五、需做泌尿及生殖系统(即肾、输尿管、膀胱、前列腺、子宫及其附件)B超检查时,则须憋尿,使膀胱充盈才能后进行。

六、女士请勿化浓妆,装饰会影响医生对疾病的判断。为了避免干扰眼科检查,体检当日请勿佩戴隐形眼镜。体检前应对口腔、鼻腔、外耳道等处自我进行清洁,不清洁容易使一些疾病漏诊。

七、不要穿过于复杂的服装，以方便穿、脱。女士最好不要穿连衣裙、高筒靴、连裤袜，男士最好不要穿高领套头衫、紧袖上衣、紧腿裤子等，以防造成不必要的麻烦。

八、体检当日请勿携带贵重物品或饰品。请不要佩戴金属饰物，随身物品请妥善保管。

九、女性受检者如果要做妇科检查及超声，注意请避开经期，最好在月经结束后 3~7 天，检查前 2 天请避免性生活、阴道灌洗。怀孕、可能怀孕或准备怀孕的女性，受检时不要做 x 线检查（包括 PET/CT 和其他放射性同位素等检查）。

☆重点注意☆

一、化验血糖前，不喝咖啡浓茶

1. 食物可直接影响餐后血糖，所以测空腹血糖应该禁食至少 8 小时以上。如果早上 7 点抽血化验空腹血糖，则前一天晚上 10 点前就不能再吃任何点心、水果和饮料了。但这段时间可以少量喝些白开水。最好晚上 8 点钟之前结束晚餐，晚餐后不再吃零食。血糖不稳定，睡前使用胰岛素的糖尿病患者可按照往常习惯加餐即可。

2. 抽血化验前一天，饮食不应有太大变化。不要大吃大喝，特别不要喝酒，不要进食过于油腻或太甜、太咸的食物，以免影响化验结果。

3. 抽血化验空腹血糖前不宜饮用浓茶、咖啡等刺激性饮料。若感觉口渴，可喝少量白开水、纯净水、矿泉水等，总量不宜超过 100 毫升。

4. 化验空腹血糖前 2~3 天一定要停用维生素 C，否则会干扰真实的测定结果。因为维生素 C 是一种很强的还原剂，可以与化验血糖、尿糖的试剂发生化学反应，使化验出的血糖、尿糖含量偏低。

二、化验血脂、血液粘稠度前，也不宜有意安排素食

1. 化验血脂、血液粘稠度需要抽空腹血。饮食对血脂影响比较大，进食富含脂肪的食物 6 小时以内，血液中的甘油三酯浓度会不断升高，6~8 小时之后才会逐渐回落到稳定状态。所以，化验血脂要求禁食 12~14 小时。抽血化验血脂的前一天晚上 8 点后除了可以喝少量白开水外，不能吃其他任何东西，于次日早上 8 点到 10 点抽血化验血脂。

2. 抽血化验血脂前 2-3 天，应尽量保持原来的饮食习惯，避免大吃大喝，不宜饮酒，当然，为保证测试结果的准确性，抽血前一日饮食也不宜有意安排素食。

三、肝功能肾功能检查前，不吃高脂高蛋白饮食

1. 抽血化验肝功前 2~3 天，不吃高脂、高蛋白饮料和食品。因为进食高脂肪、高蛋白食物会加重肝脏的代谢负担，可能会出现短暂的肝功能异常情况，甚至出现高血脂、高胆固醇的结果。除检查前 3 日内饮食不宜高蛋白高脂肪，应保持平日的饮食习惯。另外，肝功能检查前 24 小时内不宜饮酒，否则会影响肝功能检查结果。

2. 抽血检查肾功能前 3 天，不宜大量进食高蛋白食物。因为蛋白质代谢产物经肝脏代谢，经肾脏排泄。饮食同样会影响肾功能的检查结果，特别是尿素氮，在大量蛋白摄入后，其在血液中的含量将明显增加，血肌酐值也会升高。为排除饮食的影响，查肾功能前 3 天应当避免大量进食高蛋白食物，饮食如常即可。

3. 检查尿常规要注意饮水问题。正常情况下成人每日应摄入 2500 毫升左右的水（包括饮食中的水

分)，一昼夜的尿量为 1500 毫升左右。如果喝水过多，使尿液稀释，尿的比重下降，当尿的比重低于 1.010 时，就会造成肾脏功能不好的假象。反之，如果喝水过少，尿液浓缩，不但尿比重增高，尿中的一些细胞（如白细胞、红细胞等）含量也会增加，会造成肾脏灌注不足，以及泌尿系感染的假象。

四、部分急诊化验原则上要求空腹抽血

血常规、电解质、心肌酶谱、肌钙蛋白、淀粉酶等因病情急需可随时进行静脉抽血化验。而大多数的生化、免疫、放射免疫化验项目如抗“O”、类风湿因子、肿瘤系列抗原、激素类测定、艾滋病抗体等，原则上要求早晨空腹抽血或禁食 6 小时以上抽血，但在急诊需要时可随时抽血化验。

五、心电图脑血流图检查 24 小时内禁饮酒

酒精可使血流加速、心跳加快，甚至诱发心律不齐或心率失常。因此，做心电图检查前 24 小时内一定要禁酒，以免造成误诊。饮酒后做脑血流图会出现脑血流加快，造成血管梗阻的假象。

六、超声检查前，大量喝水储尿以助准确成像

腹部 B 超检查应空腹，目的是为了减少进餐后食物对超声影像结果的判断，只要检查当日不吃早餐即可。妇科 B 超、前列腺 B 超不必空腹，但是检查前必须喝大量水储尿，以帮助准确成像。

七、胃镜检查前晚吃少渣易消化食物

为了清楚的看到消化道的粘膜、必须使被检查部位保持干净。如在上午做胃镜检查，在检查前一天晚饭吃少渣易消化的食物，晚上 8 时以后，不进食物及饮料。如果下午做胃镜，早餐、中餐都不要吃东西。

八、腹部 CT 检查前 4 天开始少量饮食

空腹，禁食、禁水 6-8 小时；检查下腹部病变的患者前 4 天开始少量饮食，检查前 2 天晚口服缓泻剂一次；使胃、肠内容物尽量减少至排空。若检查胆道系统的患者则嘱前一天中午多吃油脂食物，以便排出胆囊内浓稠的胆汁。

九、隐血检查前，不宜吃动物血内脏

大便潜血试验主要是检查大便有没有隐血，用以诊断胃肠道有无出血。出血量为 5 至 10mL 时该试验就可以呈现阳性。试验前如果大量食用含铁丰富的食物或药物，都会影响试验结果，出现假阳性。因此，试验前不宜吃各类动物血、动物肝脏、肉类、蛋黄，或者服用含铁药物；含叶绿素的蔬菜如菠菜、油白菜和韭菜以及含铁丰富的桂圆、葡萄、红枣等也会干扰试验结果，出现假阳性。体检者可以选择鸡蛋白、鸭蛋白、豆类和豆制品以及无叶绿素的蔬菜，如花菜、白菜、豆芽菜、冬瓜、小萝卜、白萝卜、红萝卜、藕、马铃薯等。

【知识延伸二——医学相关常识真题】

【2021·公务员·全国联考】下列说法符合医学常识的是（ ）。

- A. 酒精浓度越高消毒效果越好
- B. 使用含氯的牙膏有利于防龋齿
- C. 缺碘可能会造成甲状腺素缺乏
- D. 可作为麻醉剂的乙醚无色无味

【答案】C。解析：A 项错误，酒精浓度为 75% 时，灭菌效果最佳。当浓度过高时，酒精会在细菌表

面形成一层保护膜，自身无法进入细菌体内，难以将细菌彻底杀死。当浓度过低时，酒精可进入细菌体内，但无法将细菌体内的蛋白质凝固，不能将细菌彻底杀死。B项错误，含氟牙膏能够提供氟离子，可与牙齿中的钙离子结合，生成的难溶于水和弱酸的氟磷酸钙，可增强牙齿抗酸腐蚀的能力，有利于防龋齿。C项正确，碘是合成甲状腺激素的重要原料，缺碘会导致甲状腺激素合成障碍，引起代偿性的甲状腺肿。D项错误，乙醚是一种有机物，外观为无色透明液体，有特殊刺激气味，带甜味，极易挥发。故本题选C。

【2020·公务员·全国联考】下列关于人体单纯性肥胖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进食过多的糖类食物，会导致肥胖
- B. 肥胖者会因动脉粥样硬化而产生心血管疾病
- C. 不吃肥肉少放油，提倡低脂膳食就能避免肥胖
- D. 脂肪虽供给人体能量，但摄入过多会沉积皮下引起肥胖

【答案】C。解析：A、D项正确，当日进食热卡超过消耗所需的能量时，除以肝、肌糖原的形式储藏外，几乎完全转化为脂肪，储藏于全身脂库中，而糖原储量有限，所以脂肪为人体热能的主要贮藏形式，如经常性摄入过多的中性脂肪及糖类，则使脂肪合成加快，成为肥胖症的外因。B项正确，脂质代谢障碍为动脉粥样硬化的病变基础，肥胖者会因动脉粥样硬化而产生心血管疾病。C项错误，遗传、饮食、运动、年龄等因素都会影响肥胖，高糖膳食也会引起肥胖，因此只是不吃肥肉少放油，提倡低脂膳食并不一定能够避免肥胖。故本题选C。

【2020·公务员·浙江】下列与人体有关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消化和吸收的主要场所是小肠
- B. 尿液中糖分过多可能是由于胰岛素分泌不足
- C. 分泌生长激素，促进人体生长发育的器官是垂体
- D. 人能看清远处和近处的物体是因为瞳孔的大小可以调节

【答案】D。解析：A项正确，小肠是消化管中最长的一部分，全长5~7米，是食物消化吸收的主要场所。B项正确，人体内胰岛素分泌不足时，血糖合成糖原和血糖分解的作用就会减弱，结果会导致血糖浓度升高而超过正常值，尿液中糖分过多。C项正确，垂体是身体内最复杂的内分泌腺，所产生的激素不但与身体骨骼和软组织的生长有关，且可影响内分泌腺的活动。D项错误，人能够看清远近不同的物体，是因为睫状体能够调节晶状体的曲度大小。故本题选D。

【2019·公务员·浙江】下列疾病与其部分临床表现对应错误的是（ ）。

- A. 糖尿病——多饮、多尿、多食、疲乏无力
- B. 水俣病——麻木、惊厥、精神迟钝、视力障碍
- C. 甲亢症——眩晕、嗜睡、厌食、肌肉无力、记忆力减退
- D. 脑中风——呕吐、流涎、意识障碍、一侧肢体感觉异常

【答案】C。解析：A项正确，糖尿病的临床表现为多饮、多尿、多食，消瘦，疲乏无力。B项正确，

水俣病临床表现主要是肢体感觉障碍、疼痛、麻木、精神迟钝、性格异常、耳聋、视力障碍、斜视、畏光等。C项错误，甲亢症临床表现为疲乏无力、易饿、多食而消瘦，怕热多汗、皮肤温暖潮湿，可伴有低热。D项正确，脑中风临床表现为头痛、呕吐、眩晕、一侧肢体和面部的感觉异常、口角流涎、意识障碍等。故本题选C。

【2018·公务员·全国联考】下面场景不符合我国医务常识的是（ ）。

- A. 婴儿患吸入式肺炎，医疗人员在对其的治疗中使用了抗生素药物
- B. 小红需要大量输血，但医生拒绝了她的直系血亲输血给她的要求
- C. 医生严正拒绝向孕妇家属透露腹中胎儿的性别信息
- D. 医生抽取了小张 100 立方厘米的血液用于常规体检

【答案】D。解析：吸入式肺炎是指意外吸入酸性物质，如动物脂肪、食物、胃内容物或其他刺激性液体和挥发性碳氢化合物等，引起的化学性肺炎。一般涉及厌氧菌感染或其他微生物感染而在治疗中出现细菌感染时可选用抗生素药物，A项正确。根据输血原则，直系亲属之间输血可能会并发输血相关性移植物抗宿主病，死亡率极高，B项正确。《母婴保健法》第32条第二款规定，严禁采用技术手段对胎儿进行性别鉴定，但医学上确有需要的除外，C项正确。常规体检中血常规抽取的血量根据化验内容的不同及项目的多少来决定，一般为2~20ml，最多不会超过50ml，D项100立方厘米等于100ml，D项明显错误。故本题选D。

【2014·公务员·青海】下列生化指标与体检项目对应正确的是（ ）。

- A. 转氨酶——血常规检查
- B. 总胆固醇——血脂检查
- C. 血肌酐——肝功能检查
- D. 血小板——肾功能检查

【答案】B。解析：A、D项对应错误，血常规检查的项目一般包括红细胞（RBC）、血红蛋白（Hb）、白细胞（WBC）及白细胞分类计数，红细胞比容（HCT）及血小板（PL）。转氨酶是人体肝脏这个“化工厂”正常运转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催化剂”，肝细胞是转氨酶的主要生存地，当肝细胞发生炎症、中毒、坏死等时会造成肝细胞的受损，转氨酶便会释放到血液里，使血清转氨酶升高，因此。转氨酶对应的体检项目是肝功能检查。B项对应正确，血脂检查是对血液（血浆）中所含脂类进行的一种定量测定方法。血脂检查的项目一般包括总胆固醇和胆固醇酯、甘油三酯、高密度脂蛋白、低密度脂蛋白等。C项对应错误，肝功能检查项目通常包括肝脏的蛋白质代谢功能、胆红素和胆汁酸代谢功能、酶学指标、脂质代谢功能、肝脏排泄和解毒功能的检测。血肌酐一般认为是内生血肌酐，内生肌酐是人体肌肉代谢的产物，可通过肾小球滤过，在肾小管内很少吸收，每日体内产生的肌酐，几乎全部随尿排出。临床上检测血肌酐通常是为了了解肾功能。故本题选B。